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调整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发生变动的，拟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原则，相应调整现金分红及转增股本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方案内容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详见《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充分考虑公司长远发展与股本适当扩张的需要后，决定调整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如下：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7,892,085.94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91,459,940.82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440,235,280.58 元，资本公积为人民币 8,697,336,653.37 元。

1、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5 元（含税）。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之日，公司总股本 416,681,976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87,506,889.2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当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85%。

2、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以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之日公司总股本为 416,681,976 股为测算基数，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 583,354,766 股（转增股数系公司根据实际计算结果四舍五入所得，最终转增股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实际转增结果为准）。

3、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发生变动，拟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原则，相应调整现金分红及转增股本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4、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执行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实施结果适时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本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调整后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实施该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调整后的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